证券代码：688401　　证券简称：路维光电　　公告编号：2026-084

转债代码：118056　　转债简称：路维转债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和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8.24元/股（含），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其中不低于人民币0.2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0.4亿元（含）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不低于人民币0.8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含）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的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的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76）。

二、新增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已取得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其承诺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26,000,000.00元的贷款额度，贷款期限为36个月，贷款用途为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

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2）。

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新增开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专门用于使用专项贷款回购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	证券账户号码	备注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B886264910	使用自有资金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B889005404（新增）	使用再贷款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除新增上述回购贷款专用证券账户外，公司本次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